“绑架案”事起有因

早晨。因为家庭作业没写完，小诗挨了妈妈的骂，气愤的妈妈还打了小诗一耳光。

委屈的小诗，想起了总在外地工作的爸爸。小女孩开始苦思：怎样才能见爸爸一面？

小女孩想起了电视里常出现的绑架案，她沉思：这样也许能让爸爸马上回来。

小诗将书包放在家门口，模仿大人笔迹写了一张赎金条贴在家门上，躲起来等爸爸回来……

想爸爸，11岁女孩自导自演“绑架案”

专家：父母平时太忙，疏于与孩子沟通交流，当心“新留守现象”

本报10月30日讯 11岁女孩突然失踪，家门口贴了一张“赎金一百万”的纸条。令人意外的是，这突如其来的“绑架”，却是女孩自导自演，因女孩想念在外地务工的父亲，希望父亲能够回来。28日，这起“绑架案”让衡阳警方虚惊了一场。

女孩失踪，门上贴赎金条

28日中午1点左右，衡阳市石鼓区潇湘派出所接到报警，辖区李女士称自己的女儿小诗（化名）失踪，在家门口发现女儿的书包，门上还贴了一张“准备100万救你女儿，不准报警”的纸条。

据警方调查，李女士在衡阳市开了一家店铺，当天早上7点40分便上班去了，像平日一样，给了女儿几元钱坐车上学。学校教师与同学也表示小诗近来与同学相处不错，成绩也很好，就是今天没来上学。

她独自坐在楼梯口

发现女儿被绑架后，李女士在学校及家附近的网吧找了个遍，但无任何消息。李女士迅速与在外地的丈夫联系，丈夫立即订了飞机票，准备回衡阳。

民警介绍，按常理，绑匪应该会打李女士家的电话，索要赎金，“但直到下午4点，仍然没有接到任何电话。”不久，外搜民警找到失踪的小诗。“小诗在一栋居民楼的顶楼楼梯口坐着，旁边根本就没有所谓的绑匪！”

读小学五年级的小诗吐露，“绑架案”是她自导自演的，早上上学时，她将书包留在了家门口，并模仿大人的笔迹写了赎金纸条。

挨母亲耳光，想父亲回家

这让所有人都松了口气，可小诗为何要“绑架”自己呢？

原来，当天早上李女士得知小诗家庭作业没写完，批评并打了小诗一个耳光。这是李女士第一次打小诗。

在与民警的交流中，小诗吐露，因为父亲在外务工，一年难得回几次，平常母亲起早贪黑要看店上班，自己在家只能上网玩。早上又被母亲打了耳光，觉得很委屈，便想制造一起事件，让父亲回家看自己。于是，她模仿电视里的“警匪片”情节，自导自演了这起“绑架案”。

得知真相的李女士拥着女儿泣不成声，甚是自责，“以后对女儿的教育一定不能简单粗暴，要多与女儿交流沟通，要知道她心里在想什么。”

苦涩连线

也是因为太想念父母留守女孩编“绑架案”

2012年10月21日，浙江台州三门县沙柳镇11岁女孩小霞在傍晚回家后哇哇大哭，跟奶奶说自己被五六名陌生人绑架了。

小霞说有几个陌生人强行给她吃糖，吃了后她就没感觉了，接着被人架到车上。自己被这些人丢在山上，绑在树上，幸亏有个砍柴的老人把她解救了。

家人连忙报警。小霞绘声绘色的描述让民警一度以为事情是真实的。但是经过调查取证，民警发现小霞在说谎，手上也没有被绑架的痕迹。

经过沟通，小霞说出了说谎的原因。这个留守孩子，4岁时父母就离家去北京做生意，六七年没回来。小霞一直由奶奶抚养。她很想念父母，编谎话只是想把父母骗回来。

■漫画/陈琮元

专家说法

这是一种“新留守现象”，父母应多与孩子沟通

长沙市心理学会秘书长、周南实验中学教科室主任刘正说，小诗把从电影电视里看到的情节搬到自己的现实生活中，把自己当成了这个剧情的演员，这是一种“模仿心理”。在11岁这个年纪，孩子还不能完全控制自我、明辨是非的时候，需要监护人及时地教育、管理，对其行为予以纠正。刘正认为，在此时应对小诗进行恰当的教育，而不是一顿批评和打骂。如此，小诗的成长道路将会少走“弯路”。

同时，刘正认为，小诗的这一现象属于“新留守现象”，即父母在身边，却每天早出晚归，鲜少与孩子沟通交流，造成教育缺位。

刘正建议，孩子的教育是父母共同的责任，如若一方在外务工，则应经常回家与孩子相聚，实在不行就多给孩子打电话或者视频聊天，将自己在外的生活工作状况让孩子知晓。

■三湘华声全媒体记者 徐德荣